

物贮存须满足 GB18597-2023 等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并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严禁委托无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废物，严禁委托无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个人和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须符合 GB18599-2020 等相关要求，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加强现有生产环保工作。结合《环评报告书》和环保管理工作要求，持续提升现有生产装备水平，强化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水平和日常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按照《环评报告书》结论，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外排环境量控制为： $\text{COD}_{\text{cr}} \leq 3.195$ 吨/年、氨氮 ≤ 0.320 吨/年、 $\text{NO}_x \leq 0.07$ 吨/年、 $\text{VOC}_s \leq 9.08$ 吨/年，其它特征污染物总量控制在环评报告书指标内。按《环评报告书》相关意见，在项目投运前落实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来源和排污权有偿使用；未落实排污指标前，项目不得投入运行。

六、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加强职工环保技能培训，进一步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做好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定期监测各类污染源，建立健全各类环保运行台帐，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和事故性排放。完善全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切实可行的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防范制度，并在项目投运前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与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敏感物料储存、使用过程的风险防范，落实好相关的

应急措施。项目废水、废气、危废贮存库等环保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一起按照安全生产要求设计，并纳入本项目安全风险辨识，在符合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后方可实施。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七、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要求，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八、根据《环评法》等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九、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中认真予以落实。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负责，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十、你公司对本审批决定有不同意见，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嘉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六.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入网口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入网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铜、总锌执行《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260-2020) 太湖流域间接排放限值。

具体执行标准见表 6-1。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LAS	20	
石油类	30	
动植物油类	100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相关限值
总磷	8	
总铜	1.5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260-2020) 太湖流域间接排放限值
总锌	4.0	

6.2 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白坯烫带废气、尼龙拉链烫带废气排放执行《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 表 1 中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注塑（排咪）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洗枪废气、喷漆废气、热洁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 表 1 排放限值，喷砂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污水站恶臭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甲醛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苯系物（以二甲苯计）、乙酸丁酯无组织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硫化氢、氨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执行标准见表 6-2~6-7。

表 6-2 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油烟	15	/	《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

表 6-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臭气浓度	1000（无量纲）	20（无量纲）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
非甲烷总烃	80	/	
颗粒物	30	/	
苯系物	40	2.0	
乙酸酯类	60	/	
乙酸丁酯	/	0.5	

表 6-4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6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甲醛	5		/

表 6-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 (mg/m ³)
		排气筒 (m)	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	/	/	4.0
颗粒物	120	20	5.9	1.0
甲醛	/	/	/	0.20

表 6-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量或标准值	厂界标准值
氨	20	8.7kg/h	1.5 mg/m ³
硫化氢		0.58kg/h	0.06 mg/m ³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表 6-7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限值

污染物项目	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	

6.3 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详见表 6-8。

表 6-8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限值	夜间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

6.5 总量控制

根据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确定企业全厂主要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COD}_{\text{cr}} \leq 3.195$ 吨/年、氨氮 ≤ 0.320 吨/年，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VOC}_s \leq 8.982$ 吨/年、颗粒物 ≤ 0.505 吨/年。

七.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污水站进出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LAS、石油类、总铜、总锌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废水入网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LAS、石油类、总铜、总锌、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7.1.2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主要内容频次详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甲醛、二甲苯、乙酸丁酯、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车间外 1m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有组织废气	喷砂粉尘处理设施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白坯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尼龙拉链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进口（1 号楼）	非甲烷总烃、甲醛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 号楼）	非甲烷总烃、甲醛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进口（2 号楼）	非甲烷总烃、甲醛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 号楼）	非甲烷总烃、甲醛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洗枪、喷漆废气（手喷车间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机喷车间调漆废气、喷漆废气、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丁酯、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烘干废气) 处理设施出口		
	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热洁废气、热洁燃烧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非甲烷总烃、低浓度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7.1.3 噪声监测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在厂界围墙外 1 m 处, 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 监测 2 天, 昼夜各一次, 详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四厂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 昼夜各一次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敏感目标, 环评及审批决定中对环境敏感目标环境质量监测无要求。

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及依据	仪器设备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恒温恒湿箱 ZJXH-007-18、电子天平 ZJXH-008-11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 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 护总局(2007年)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 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邻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ZJXH-005-34
	间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ZJXH-005-34
	对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ZJXH-005-34
	甲醛	环境空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 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154-2020	液相色谱仪 ZJXH-005-4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ZJXH-005-42
	乙酸丁酯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2-2008 附录 C	气相色谱仪 ZJXH-005-40
有组织 废气	低浓度颗粒 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滤膜半自动称重系统 (恒温恒湿机) ZJXH-007-19、电子天 平 ZJXH-008-11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 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 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红外分光测油仪 ZJXH-006-16
	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气质联用仪 ZJXH-005-19
	间,对-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气质联用仪 ZJXH-005-19
有组织 废气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乙酰丙酮分光光 度法 GB/T 15516-199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 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ZJXH-005-42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气质联用仪 ZJXH-005-19
	硫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 蓝分光光度法 HJ 1388-202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ZJXH-106-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ZJXH-008-0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ZJXH-172-0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ZJXH-026-04、生化培养箱 ZJXH-024-0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JXH-010-10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ZJXH-006-16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ZJXH-006-16
		总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总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JXH-006-11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ZJXH-053-34、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ZJXH-053-04

8.2 现场监测仪器情况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分辨率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	总悬浮颗粒物、乙酸丁酯、氨、甲醛、硫化氢、二甲苯	颗粒物(10~120)L/min 大气(0.1~1.0)L/min	颗粒物±2%大气±2.5%
恶臭污染源采样器	SOC-X2	臭气浓度	/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RH2071i 型	非甲烷总烃	/	/
便携式工况多功能测试仪	MH3041C 型	工况	含湿量(0~40)%/烟气流速(1~45)m/s	≤5%/±5%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颗粒物、油烟	10.0~100L/min	±2.5%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型	硫化氢、氨、甲醛	流量:(0.2~2.0)Lmin 分辨率:0.001L/min	不超过±2.5%
风速仪	NK5500	风速	0-30m/s	±5%
空盒气压表	DYM3	大气压力	80-106kPa	0.1kPa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pH 值	0.00~14.00	±0.02PH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型	噪声	30-130dB(A),35-130dB(C),40-130dB(Lin)	/

注：现场监测仪器信息由检测公司提供。

8.3 人员资质

表 8-3 验收监测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职称	上岗证编号
验收监测人员	祝春伟	助理工程师	HJ-SGZ-086
	朱红基	/	HJ-SGZ-091
	汪志伟	助理工程师	HJ-SGZ-077
	藤奎	工程师	HJ-SGZ-030
	柯赛赛	高级工程师	HJ-SGZ-024
	曾玲	工程师	HJ-SGZ-056
	莫佳程	/	HJ-SGZ-103
	朱柳芳	/	HJ-SGZ-110
	朱思佳	助理工程师	HJ-SGZ-046
	张圣坚	助理工程师	HJ-SGZ-048
	吴伟潇	助理工程师	HJ-SGZ-066
	杨梦霞	助理工程师	HJ-SGZ-050
	陈茹	工程师	HJ-SGZ-055
	高连芬	工程师	HJ-SGZ-027
	毛丽州	/	HJ-SGZ-095
	张雨晨	/	HJ-SGZ-088
	刘新	/	HJ-SGZ-097
	陈智杰	/	HJ-SGZ-094
	陈伟军	助理工程师	HJ-SGZ-058
	史秋翱	/	HJ-SGZ-107
	沈峰	工程师	HJ-SGZ-019
	蔚程	/	HJ-SGZ-105

注：验收监测人员信息由检测公司提供。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废水入网口的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

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表 8-4。

表 8-4 平行样质控实施统计表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序号	项目	质控措施	平行样测得浓度	原样测得浓度	质控要求%	相对偏差%	是否合格
HC2507139-WS-3-1-4P	五日生化需氧量	现场平行样	65.1	60.1	≤ 20	4.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现场平行样	281	278	≤ 10	0.5	合格
	总磷	现场平行样	3.80	3.83	≤ 5	0.4	合格
	氨氮	现场平行样	25.4	26.2	≤ 10	1.6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现场平行样	<0.05	<0.05	≤ 25	/	合格
	总铜	现场平行样	<0.05	<0.05	≤ 25	/	合格
	总锌	现场平行样	0.22	0.20	≤ 20	4.8	合格
	pH 值	现场平行样	7.45	7.45	0.1	0	合格
HC2507139-WS-3-2-4P	五日生化需氧量	现场平行样	60.1	57.6	≤ 20	2.1	合格
	化学需氧量	现场平行样	284	279	≤ 10	0.9	合格
	总磷	现场平行样	3.80	3.84	≤ 5	0.5	合格
	总铜	现场平行样	<0.05	<0.05	≤ 25	/	合格
	总锌	现场平行样	0.23	0.23	≤ 20	0.0	合格
	氨氮	现场平行样	23.8	23.4	≤ 10	0.8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现场平行样	<0.05	<0.05	≤ 25	/	合格
	pH 值	现场平行样	7.47	7.44	0.1	0.03	合格

注：以上检测数据由检测公司提供。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 (2)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 (3)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4) 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

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 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如下：

表 8-5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校准值 (dB)	测前 (dB)	差值 (dB)	测后 (dB)	差值 (dB)	是否符合要求
2025.7.16 (昼间)	93.8	93.8	0	93.7	0.1	符合
2025.7.16 (夜间)	93.8	93.8	0	93.7	0.1	符合
2025.7.17 (昼间)	93.8	93.8	0	93.8	0	符合
2025.7.17 (夜间)	93.8	93.8	0	93.8	0	符合

注：以上信息由检测公司提供。

九.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的生产负荷，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 的要求。

监测期间工况详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产量	设计产量	生产负荷(%)
2025.7.14	尼龙拉链	3.0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92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9.2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15	尼龙拉链	2.8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86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8.6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16	尼龙拉链	2.9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89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8.9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17	尼龙拉链	3.1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95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9.5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21	尼龙拉链	2.83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85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8.5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22	尼龙拉链	3.03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91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9.1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污染设备在采取室内布局、合理选型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四周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表明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具有良好的降噪效果。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入网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LAS、石油类、动植物油类日均值（范围）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 1996）表 4 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中相关限值，总铜、总锌日均值均能达到《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260-2020）太湖流域间接排放限值，详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序号	采样点名称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悬浮物 (mg/L)	总磷 (mg/L)	LAS (mg/L)	石油类 (mg/L)	总铜 (mg/L)	总锌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动植物油类 (mg/L)	
2025 7.16	第一次	污水站 进口	4.5	362	11.8	20	2.51	<0.05	0.90	2.26	1.40	/	/	
	第二次		4.7	389	11.3	25	2.55	<0.05	0.52	2.87	0.72	/	/	
	第三次		4.6	306	11.8	23	2.12	<0.05	0.74	2.81	0.66	/	/	
	第四次		4.6	452	11.4	27	2.59	<0.05	0.80	2.61	1.10	/	/	
	第一次	污水站 出口	7.2	16	4.28	11	0.84	<0.05	<0.06	0.32	0.25	/	/	
	第二次		7.3	20	5.42	10	0.93	<0.05	<0.06	0.27	0.23	/	/	
	第三次		7.2	19	5.64	12	0.95	<0.05	<0.06	0.28	0.23	/	/	
	第四次		7.2	22	6.04	20	0.91	<0.05	<0.06	0.24	0.23	/	/	
	第一次	废水入 网口	7.4	234	27.5	27	3.69	<0.05	0.12	<0.05	0.23	51.4	1.98	
	第二次		7.5	274	27.0	25	3.99	<0.05	0.50	<0.05	0.22	60.1	7.20	
	第三次		7.4	255	25.7	26	3.85	<0.05	0.54	<0.05	0.22	52.6	4.58	
	第四次		7.4	278	26.2	25	3.83	<0.05	0.34	<0.05	0.20	60.1	3.17	
	日均值 (范围)			(7.4~7.5)	260	26.6	26	3.84	<0.05	0.38	<0.05	0.22	56.1	4.23
	标准限值			6~9	500	35	400	8	20	30	1.5	4.0	3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5 7.17	第一次	污水站 进口	4.5	421	14.1	35	2.18	<0.05	0.48	2.31	0.99	/	/
第二次		4.6		342	11.7	23	2.03	<0.05	0.41	1.10	1.09	/	/	

第三次	4.5	326	11.9	25	2.11	<0.05	0.44	1.11	1.09	/	/
第四次	4.6	367	11.5	29	2.17	<0.05	0.28	1.08	1.01	/	/
第一次	7.2	26	5.91	16	5.91	<0.05	<0.06	0.24	0.24	/	/
第二次	7.2	31	5.61	13	5.61	<0.05	<0.06	0.21	0.19	/	/
第三次	7.3	35	5.57	18	5.57	<0.05	<0.06	0.21	0.20	/	/
第四次	7.2	31	5.76	19	5.76	<0.05	<0.06	0.20	0.20	/	/
第一次	7.4	199	27.5	24	3.21	<0.05	0.51	<0.05	0.25	45.1	5.57
第二次	7.4	321	21.1	20	4.43	<0.05	0.58	<0.05	0.24	67.6	6.13
第三次	7.4	262	24.8	26	3.80	<0.05	0.44	<0.05	0.24	55.1	4.07
第四次	7.4	279	23.4	27	3.84	<0.05	0.51	<0.05	0.23	57.6	4.80
日均值（范围）	7.4	265	24.2	24	3.82	<0.05	0.51	<0.05	0.24	56.4	5.14
标准限值	6~9	500	35	400	8	20	30	1.5	4.0	3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以上检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HC2507139，<表示低于检出限。

9.2.2.2 废气

1) 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无组织中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醛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苯系物（以二甲苯计）、乙酸丁酯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硫化氢、氨浓度最大值均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车间门外 1m 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测浓度任意一次浓度值最大值和 1h 平均浓度值均低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3-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3，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2025.7.16	厂界上风向	S	2.6-2.9	34.2-37.0	100.0-100.2	晴
	厂界下风向 1	S	2.6-2.9	34.2-37.0	100.0-100.2	晴
	厂界下风向 2	S	2.6-2.9	34.2-37.0	100.0-100.2	晴
	厂界下风向 3	S	2.6-2.9	34.2-37.0	100.0-100.2	晴
	车间外 1m	S	2.6-2.9	35.6-37.0	100.0-100.1	晴
2025.7.17	厂界上风向	S	2.5-2.7	36.1-36.8	100.0-100.3	晴
	厂界下风向 1	S	2.5-2.7	36.1-36.8	100.0-100.3	晴
	厂界下风向 2	S	2.5-2.7	36.1-36.8	100.0-100.3	晴
	厂界下风向 3	S	2.5-2.7	36.1-36.8	100.0-100.3	晴
	车间外 1m	S	2.5-2.7	36.1-36.8	100.0-100.3	晴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采样位置	单位: (mg/m ³)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7.16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	< 10	< 10	< 10	< 10	20	达标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界下风向 1	14	13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15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3	11	11	14	<10		
	硫化氢	厂界上风向	<0.001	<0.001	<0.001	<0.001	0.06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001	<0.001	<0.001	<0.001		
		厂界下风向 2	<0.001	<0.001	<0.001	<0.001		
		厂界下风向 3	<0.001	<0.001	<0.001	<0.001		
	氨	厂界上风向	0.084	0.094	0.066	0.062	1.5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189	0.164	0.101	0.133		
		厂界下风向 2	0.141	0.233	0.224	0.149		
		厂界下风向 3	0.133	0.245	0.219	0.258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0.167	<0.167	<0.167	<0.16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167	<0.167	<0.167	<0.167		
		厂界下风向 2	<0.167	0.376	0.176	<0.167		
		厂界下风向 3	0.438	0.479	0.198	0.456		
	甲醛	厂界上风向	<0.002	<0.002	<0.002	<0.002	0.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002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2		<0.002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3		<0.002	<0.002	<0.002	<0.002			
苯系物 (以二甲苯计)	厂界上风向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2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酸丁酯	厂界上风向	<0.011	<0.011	<0.011	<0.011	0.5	达标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界下风向 1	<0.011	<0.011	<0.011	<0.011		
		厂界下风向 2	<0.011	<0.011	<0.011	<0.011		
		厂界下风向 3	<0.011	<0.011	<0.011	<0.011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	0.86	0.76	0.87	0.75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92	1.30	0.72	0.78		
		厂界下风向 2	0.76	1.24	0.90	0.52		
		厂界下风向 3	1.32	0.73	0.83	1.18		
		车间外 1m (瞬时值)	0.89	0.65	0.60	0.76	20	达标
	车间外 1m (时均值)	0.74	0.60	0.67	1.07	6	达标	
	2025.7.1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	<10	<10	<10	<10	20
厂界下风向 1			13	<10	<10	14		
厂界下风向 2			<10	<10	13	<10		
厂界下风向 3			<10	14	<10	15		
硫化氢		厂界上风向	<0.001	<0.001	<0.001	<0.001	0.06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001	<0.001	<0.001	<0.001		
		厂界下风向 2	<0.001	<0.001	<0.001	<0.001		
		厂界下风向 3	<0.001	<0.001	<0.001	<0.001		
氨		厂界上风向	0.066	0.051	0.042	0.012	1.5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202	0.240	0.117	0.159		
	厂界下风向 2	0.106	0.089	0.128	0.109			
	厂界下风向 3	0.070	0.086	0.091	0.075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0.167	<0.167	<0.167	<0.16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167	<0.167	<0.167	<0.167			
	厂界下风向 2	<0.167	<0.167	<0.167	<0.167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界下风向 3	<0.167	<0.167	<0.167	<0.167		
甲醛	厂界上风向	<0.002	<0.002	<0.002	<0.002	0.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002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2	<0.002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3	<0.002	<0.002	<0.002	<0.002		
	厂界下风向 3	<0.002	<0.002	<0.002	<0.002		
苯系物 (以二甲苯计)	厂界上风向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2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酸丁酯	厂界上风向	<0.011	<0.011	<0.011	<0.011	0.5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011	0.044	<0.011	0.013		
	厂界下风向 2	<0.011	<0.011	<0.011	<0.011		
	厂界下风向 3	<0.011	<0.011	<0.011	<0.011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	1.46	0.85	1.19	0.65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1.69	1.39	0.56	0.52		
	厂界下风向 2	0.75	0.90	0.99	0.68		
	厂界下风向 3	0.84	0.71	0.76	1.36		
	车间外 1m (瞬时值)	0.53	1.33	0.95	1.94		
	车间外 1m (时均值)	1.53	0.71	0.86	0.62	6	达标

注：以上检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HC2507142，<表示低于检出限。

2)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喷砂粉尘处理设施出口中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白坯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尼龙拉链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油烟排放浓度低于《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962-2015)表 1 中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 号楼）、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 号楼）中非甲烷总烃、甲醛排放浓度均低于《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洗枪、喷漆废气（手喷车间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机喷车间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以二甲苯计）、乙酸酯类（以乙酸丁酯计）、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排放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限值；热洁废气、热洁燃烧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非甲烷总烃、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

有组织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3-2，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高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5.7.14	喷砂粉尘处理设施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0	<1.0	<1.0	<1.0	20m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6	0.005	0.005		5.9	达标
	白坯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³)	2.4	5.9	5.3	4.5	20m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23	0.015	0.015		/	/
	尼龙拉链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³)	3.5	1.8	2.3	2.5	20m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5	0.013	0.017	0.018		/	/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进口（1号楼）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7.37	6.49	8.64	7.50	20m	/	/
			排放速率 (kg/h)	0.050	0.045	0.066	0.054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 ³)	<0.5	<0.5	<0.5	<0.5		/	/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注塑（排 咪）废气处 理设施出 口（1号 楼）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1.33	1.57	1.92	1.61	20m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13	0.016	0.013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5	<0.5	<0.5	<0.5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0.002		/	/	
2025.7.15	喷砂粉尘 处理设施 出口	低浓度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3)	<1.0	<1.0	<1.0	<1.0	20m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5	0.005	0.005		5.9	达标	
	白坯烫带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油烟	排放浓度 (mg/m^3)	3.9	4.0	2.2	3.4	20m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5	0.005	0.012		/	/	
	尼龙拉链 烫带废气 处理设施 出口	油烟	排放浓度 (mg/m^3)	0.5	1.9	1.5	1.3	20m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10	0.008	0.007		/	/	
		注塑（排 咪）废气处 理设施进 口（1号 楼）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9.71	10.0	10.5	10.1	20m	/	/
				排放速率 (kg/h)	0.071	0.073	0.078	0.074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5	<0.5	<0.5	<0.5		/	/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8	0.007	0.007		/	/
		注塑（排 咪）废气处 理设施出 口（1号 楼）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0.81	1.00	0.90	0.90	20m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8	0.007	0.007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5	<0.5	<0.5	<0.5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0.002	/		/	
2025.7.16	注塑（排 咪）废气处 理设施进 口（2号 楼）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8.29	8.19	8.14	8.21	25m	/	/	
			排放速率 (kg/h)	0.047	0.049	0.047	0.048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5	<0.5	<0.5	<0.5		/	/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7	0.007	0.007		/	/	
		注塑（排 咪）废气处 理设施出 口（2号 楼）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1.25	1.10	1.19	1.18	25m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7	0.007	0.007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3)	<0.5	<0.5	<0.5	<0.5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001		/	/
	污水站恶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3)	<0.007	<0.007	<0.007	<0.007	20m	/	/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臭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780	1.19	0.826	0.932	25m	/	/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3	0.002	0.002		/	/		
	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07	<0.007	<0.007	<0.007		/	/		
			排放速率 (kg/h)	8.36 ×10 ⁻⁶	8.44 ×10 ⁻⁶	8.44 ×10 ⁻⁶	8.41 ×10 ⁻⁶		0.58	达标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372	0.409	0.482	0.421		/	/		
			排放速率 (kg/h)	8.89 ×10 ⁻⁴	9.86 ×10 ⁻⁴	0.001	9.58 ×10 ⁻⁴		8.7	达标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199	199	151	/		2000	达标		
	2025.7.17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进口（2号楼）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7.79	7.58	7.41		7.59	25m	/	/
				排放速率 (kg/h)	0.045	0.045	0.043		0.044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 ³)	<0.5	<0.5	<0.5		<0.5		/	/
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号楼）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36	1.53	1.87	1.59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9	0.011	0.009	/	/			
		甲醛	排放浓度 (mg/m ³)	<0.5	<0.5	<0.5	<0.5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2	0.001	0.002	/	/			
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07	<0.007	<0.007	<0.007	20m	/		/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2	0.003	0.003		/		/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1.01	0.932	1.12	1.02		/		/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2	0.003	0.003	/	/					
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07	<0.007	<0.007	<0.007	/		/			
		排放速率 (kg/h)	8.56 ×10 ⁻⁶	8.45 ×10 ⁻⁶	8.60 ×10 ⁻⁶	8.54 ×10 ⁻⁶	0.58		达标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625	0.517	0.409	0.517	/		/			
		排放速率 (kg/h)	0.002	0.001	0.001	0.001	8.7		达标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112	97	85	/	2000		达标			
2025.7.21	热洁废气、热洁燃烧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7.23	2.26	3.47	4.32		20m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04	0.007	0.008	/		/		
	低浓度	排放浓度 (mg/m ³)	<13.7	<15.4	<20.6	<20.6	30	达标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9.92 $\times 10^{-4}$	0.001	9.60 $\times 10^{-4}$	9.84 $\times 10^{-4}$		/	/
	洗枪、喷漆 废气(手喷 车间调漆 废气、喷漆 废气、烘干 废气、机喷 车间调漆 废气、喷漆 废气、烘干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1.8	11.8	11.8	11.8	20m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604	0.629	0.693	0.642		/	/
		邻二甲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04	<0.004	<0.004	<0.004		/	/
			排放速率 (kg/h)	1.02 $\times 10^{-4}$	1.08 $\times 10^{-4}$	1.07 $\times 10^{-4}$	1.06 $\times 10^{-4}$		/	/
		间,对二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11	0.013	0.018	0.014		/	/
			排放速率 (kg/h)	5.63 $\times 10^{-4}$	7.00 $\times 10^{-4}$	9.62 $\times 10^{-4}$	7.42 $\times 10^{-4}$		/	/
		二甲苯 (以邻 二甲苯、 间,对二 甲苯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013	0.015	0.020	0.016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6.65 $\times 10^{-4}$	8.08 $\times 10^{-4}$	1.07 $\times 10^{-3}$	8.48 $\times 10^{-4}$		/	/
		乙酸丁 酯	排放浓度 (mg/m ³)	0.013	0.012	0.013	0.013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6.65 $\times 10^{-4}$	6.46 $\times 10^{-4}$	6.95 $\times 10^{-4}$	6.69 $\times 10^{-4}$		/	/
		臭气浓 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724	851	851	/		1000	达标
		热洁废气、 热洁燃烧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7.09	2.45	1.80		3.78	20m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05	0.003	0.007	/	/	
	低浓度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7.6	<15.4	<17.6	<17.6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8.98 $\times 10^{-4}$	9.27 $\times 10^{-4}$	9.20 $\times 10^{-4}$	9.15 $\times 10^{-4}$	/	/	
2025.7.22	洗枪、喷漆 废气(手喷 车间调漆 废气、喷漆 废气、烘干 废气、机喷 车间调漆 废气、喷漆 废气、烘干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3.29	3.30	2.41	3.00	20m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68	0.167	0.123	0.153		/	/
		邻二甲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04	0.029	0.088	0.040		/	/
			排放速率 (kg/h)	1.02 $\times 10^{-4}$	0.001	0.005	0.002		/	/
		间,对二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09	0.123	0.340	0.156		/	/
			排放速率 (kg/h)	2.29 $\times 10^{-4}$	0.006	0.017	0.008		/	/
		二甲苯 (以邻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0.152	0.428	0.196		40	达标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间,对二甲苯计)	排放速率 (kg/h)	3.31 ×10 ⁻⁴	0.007	0.022	0.010	/	/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 ³)	<0.005	0.022	0.054	0.02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27 ×10 ⁻⁴	0.001	0.003	0.001	/	/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630	630	851	/	1000	达标

注:以上检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HC2507171, <表示低于检出限。

9.2.2.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四周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Leq[dB(A)]	Leq[dB(A)]
2025.7.16	厂界东	机械噪声	61	49
	厂界南	机械噪声	63	49
	厂界西	机械、交通噪声	58	50
	厂界北	机械噪声	59	49
2025.7.17	厂界东	机械噪声	61	48
	厂界南	机械噪声	56	51
	厂界西	机械、交通噪声	64	49
	厂界北	机械噪声	64	49
标准限值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注:以上检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HC2507137。

9.2.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废水

我公司本项目全年废水入网量为 22500 吨,再根据海宁盐仓污水处理厂排海浓度(该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即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 5mg/L，计算得出该企业实际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

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7。

表 9-7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入环境排放量 (t/a)	1.125	0.113

2、废气

据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和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的平均值，计算得出废气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

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8。

表 9-8 废气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序号	污染源/工序	污染因子	年运行时间	监测期间平均排放速率	入环境排放量
1	喷砂粉尘	颗粒物	2400h	0.005kg/h	0.012t/a
2	白坯烫带废气	油烟	7200h	0.014kg/h	0.101t/a
3	尼龙拉链烫带废气	油烟	3600h	0.013kg/h	0.047t/a
4	注塑（排咪）废气（1号楼）	非甲烷总烃	3600h	0.010kg/h	0.036t/a
		甲醛		0.002kg/h	0.007t/a
5	注塑（排咪）废气（2号楼）	非甲烷总烃	1200h	0.008kg/h	0.010t/a
		甲醛		0.002kg/h	0.002t/a
6	洗枪、喷漆废气	非甲烷总烃	7200h	0.398kg/h	2.866t/a
		二甲苯		0.005kg/h	0.036t/a
		乙酸丁酯		0.001kg/h	0.007t/a
7	热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	360h	0.008kg/h	0.003t/a
		颗粒物		9.50×10^{-4} kg/h	0.0003t/a

3、总量控制

全厂废水排放量为 2250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1.125 吨/年和 0.113 吨/年，达到环评中化学需氧量 3.195 吨/年、氨氮 0.320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 VOC_s（以非甲烷总烃、油烟、甲醛、二甲苯、乙酸丁酯计）、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为 3.115 吨/年、0.012 吨/年，达到环评中 VOC_s8.982 吨/年、颗粒物 0.505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十.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我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同年 11 月 15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提出了审查意见（文号：嘉环海建[2023]143 号）。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我公司已建立《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该制度。

10.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我公司已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10.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10.5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废包装材料、次品、边角料、研磨废渣、收集的粉尘、炉渣均外卖综合利用，污泥委托浙江汇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11000265）处置，废液压油、废机油、隔油池废油、废油委托宁波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02000327）处置，废手套和废抹布、废包装、漆渣、废干式滤材、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沸石材料、清洗废液委托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00000270）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10.6 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制度的建立情况

我公司已编制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30481-2023-012-L）。

10.7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公司的行政办公区、生产区域周围绿化一般。

十一. 验收监测结论

11.1 废水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入网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LAS、石油类、动植物油类日均值（范围）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中相关限值，总铜、总锌日均值均能达到《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260-2020）太湖流域间接排放限值。

11.2 废气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无组织中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醛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苯系物（以二甲苯计）、乙酸丁酯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硫化氢、氨浓度最大值均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车间门外 1m 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测浓度任意一次浓度值最大值和 1h 平均浓度值均低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喷砂粉尘处理设施出口中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白坯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尼龙拉链烫带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油烟排放浓度低于《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表 1 中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 号楼）、注塑（排咪）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 号楼）中非甲烷总烃、甲醛排放

浓度均低于《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洗枪、喷漆废气（手喷车间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机喷车间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以二甲苯计）、乙酸酯类（以乙酸丁酯计）、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排放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限值；热洁废气、热洁燃烧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非甲烷总烃、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

11.3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四周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11.4 固（液）体废物监测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废包装材料、次品、边角料、研磨废渣、收集的粉尘、炉渣均外卖综合利用，污泥委托浙江汇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11000265）处置，废液压油、废机油、隔油池废油、废油委托宁波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02000327）处置，废手套和废抹布、废包装、漆渣、废干式滤材、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沸石材料、清洗废液委托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00000270）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11.5 总量控制监测结论

全厂废水排放量为 2250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1.125 吨/年和 0.113 吨/年，达到环评中化学需氧量 3.195 吨/年、氨氮 0.320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 VOC_s（以非甲烷总烃、油烟、甲醛、二甲苯、乙酸丁酯计）、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为 3.115 吨/年、0.012 吨/年，达到环评中 VOC_s8.982 吨/年、颗粒物 0.505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0万条拉链及10000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浙江省海宁市许村镇镇票许路11-8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目录）		C33 金属制品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00万条尼龙拉链、15000万条、10000万粒纽扣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00万条尼龙拉链、3000万条树脂拉链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		审批文号		嘉环海建[2023]143号			
开工日期		2024.3		竣工日期		2025.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环科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天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海宁市丁桥镇净蓝油烟净化设备商行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环科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天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海宁市丁桥镇净蓝油烟净化设备商行			
验收单位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63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82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5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废水治理（万元）		40		废气治理（万元）		300		噪声治理（万元）	5
运营单位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689990269R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废水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氨氮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污染物		—		—		—		—	
VOCs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嘉环海建(2023)143号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要求对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批的函》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公告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环评报告书)及落实项目环保措施法人承诺、海宁市经信局出具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环评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期间的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区域土地利用等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



二、该项目拟在海宁市许村镇景许路 11-8 号实施。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拟利用现有空余厂房，购置智能装配、智能冷喷、智能自动挂拉头、后道自动流水线机等生产设备，实施后将形成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的生产能力。

三、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实施清洁生产，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各项环保设施设计应当由具有环保设施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并经科学论证，确保稳定达标排放。环评报告书中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环保管理依据，企业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工作，污水收集处理系统须采取防腐、防漏、防渗措施，落实污水零直排区要求。项目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与经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纳入区域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排放，废水纳管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 $\text{NH}_3\text{-N}$ 、总磷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总铜、总锌执行 DB33/226-2020《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太湖流域间接排放限值）。建设规范化排污口。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提高设备密闭化和自动化水平，从源头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根据项目各废气特点，分别采取可靠的针对性措施进行处理。项目烫带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0 米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 DB33/962-2015《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新建企业限值要求；注

塑（排咪）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0 米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 中排放限值；清洗、喷涂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分质收集高效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5 米排气筒排放，热洁炉废气经设备自带装置密闭收集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0 米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 DB33/2146-2018《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排放限值和《环评报告书》中限值要求；喷砂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装置密闭收集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0 米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限值要求；污水站废气经密闭收集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0 米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限值要求，具体限值参见《环评报告书》。企业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食堂油烟经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执行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标准。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合理厂区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须合理布置并采取有效隔声减震措施，生产车间须采取整体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各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做好厂区绿化美化工作。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须满足 GB18597-2023 等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并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严禁委托无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废物，严禁委托无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个人和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须符合 GB18599-2020 等相关要求，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加强现有生产环保工作。结合《环评报告书》和环保管理工作要求，持续提升现有生产装备水平，强化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水平和日常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按照《环评报告书》结论，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外排环境量控制为：COD_{Cr}≤3.195 吨/年、氨氮≤0.320 吨/年、NO_x≤0.07 吨/年、VOCs≤9.08 吨/年，其它特征污染物总量控制在环评报告书指标内。按《环评报告书》相关意见，在项目投运前落实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来源和排污权有偿使用；未落实排污指标前，项目不得投入运行。

六、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加强职工环保技能培训，进一步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做好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定期监测各类污染源，建立健全各类环保运行台帐，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和事故性排放。完善全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切

实可行的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防范制度，并在项目投运前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与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敏感物料储存、使用过程的风险防范，落实好相关的应急措施。项目废水、废气、危废贮存库等环保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一起按照安全生产要求设计，并纳入本项目安全风险辨识，在符合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后方可实施。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七、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要求，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八、根据《环评法》等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九、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中认真予以落实。你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负责，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

一號
二號

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十、你公司对本审批决定有不同意见，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嘉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抄送：海宁市经信局，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15日印发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3304816889990269R001R

单位名称: 浙江杰凯链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宁市许村镇景许路11-8号

法定代表人: 黄彩香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海宁市许村镇景许路11-8号

行业类别:

其他日用杂品制造, 表面处理, 工业炉窑, 锅炉, 有色金属铸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6889990269R

有效期限: 自2025年06月18日至2030年06月17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3:

2025 年 4~6 月 主要产品产量统计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实际产量	备注
1	尼龙拉链	万条	248	
2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万条	749	
3	纽扣	万粒	0	未实施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主要生产设备统计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实际安装数量	备注
1	全自动研磨机		0	
2	喷砂机		5	
3	研磨机		1	
4	尼龙自动流水线		2	
5	尼龙生产线		0	
6	树脂自动流水线		1	
7	塑钢排味机		2	
8	智能 30K 机		37	
9	智能装配机		0	
10	智能挂拉头机		10	
11	冲床		0	
12	入簧机		0	
13	包面机		0	
14	辘颈机		0	
15	钮面机		0	
16	喷漆机		6	
17	手喷机		3	
18	手喷烤箱		7	
19	智能冷喷机		0	
20	喷漆前处理生产线		0	
21	喷漆智能配色机		0	
22	MES 系统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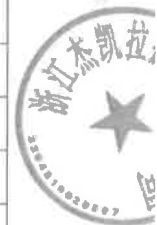


23	高效热洁炉		1	
24	污泥烘干机		0	



2025年4~6月 主要原辅料消耗统计清单

序号	原辅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喷砂料		t	0.1	
2	亮光剂		t	0.13	
3	研磨剂		t	0.13	
4	磨料		t	0.1	
5	拉链织带/涤纶丝		t	102	
6	聚酯单丝		t	25	
7	拉头		t	71	
8	纽扣面		t	0	工艺取消, 外购成品纽扣
9	铜条		t	0	工艺取消, 外购成品纽扣
10	成品纽扣		t	20	外购
11	拉链配件		t	20	
12	中心线		t	2	
13	缝线		t	2	
14	聚甲醛树脂粒子		t	50	
15	黑母粒		t	0.25	
16	色粉		t	0.4	
17	脱脂剂		t	0	未实施
18	磷化液		t	0	未实施
19	油性漆		t	2.6	
20	稀释剂		t	1.1	
21	固化剂		t	2.6	



22	黑色水性漆		t	0.75	
23	水性漆固化剂		t	0.75	
24	清洗剂 (洗枪水)		t	0.1	
25	焦亚硫酸钠		t	0.2	
26	浓硫酸 (98%)		t	0.4	
27	氢氧化钠		t	1.9	
28	聚合氯化铝		t	0.2	
29	次亚磷去除剂 HMC-93		t	0.25	
30	硫酸亚铁		t	0.75	
31	聚丙烯酰胺		t	0.05	
32	除正磷剂		t	0.7	
33	Fenton 试剂		t	0.2	
34	液压油		t	0.1	
35	机油		t	0.0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2025年4~6月 固废产生量统计清单

序号	固废名称	固废产生量 (吨)
1	一般废包装材料	0.25
2	次品	0.1
3	边角料	1.25
4	研磨废渣	0.08
5	收集的粉尘	0.47
6	炉渣	0.005
7	生活垃圾	0.8
8	废手套和废抹布	0.0005
9	废包装	0.83
10	污泥	3.55
11	废液压油	0.1
12	废机油	0.05
13	废油	0.15
14	隔油池废油	0.14
15	漆渣	9.8
16	废干式滤材	0.2
17	废活性炭	3
18	废催化剂	0 (暂未产生)
19	废沸石材料	0 (暂未产生)
20	清洗废液	0.0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情况记录表

建设项目名称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0 万条拉链及 10000 万粒纽扣技改项目（先行）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现场监测日期	2025.7.14~17、21~22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产量	设计产量	生产负荷(%)
2025.7.14	尼龙拉链	3.0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92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9.2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15	尼龙拉链	2.8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86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8.6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16	尼龙拉链	2.9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89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8.9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17	尼龙拉链	3.16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95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9.5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21	尼龙拉链	2.83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85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8.5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2025.7.22	尼龙拉链	3.03 万条/天	3.33 万条/天	91
	树脂拉链（塑钢拉链）	9.10 万条/天	10.00 万条/天	
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2025 年 4~6 月废水排放量

2025 年 4~6 月期间，我公司全厂废水排放量约为 5625 吨，特此说明！

浙江杰凯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